

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董事会秘书郭加广先生的辞职申请，郭加广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副总经理职务，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郭加广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日，郭加广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公司董事会对郭加广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于2020年7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田怡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田怡女士具备担任董事会秘书所必须的专业知识，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聘任董事会秘书及高级管理人员事宜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田怡女士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上海化工区奉贤分区苍工路 368 号

联系电话：021-57403737

传真：021-57401222

电子信箱：tianyi@zhezhong.com

特此公告。

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日

附件：田怡女士简历

田怡：女，汉族，33岁，东华大学本科学历。先后就职于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曾任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8年4月24日起担任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田怡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田怡女士已取得深交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之情形，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经查询，田怡女士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